

双墩镇加大占道经营清理力度

近日,有居民向12345热线反映双墩镇北城中环城小区门口,每晚19:00-22:00期间有人摆摊经营大排档和水果,影响通行。接到投诉后,县长热线办马上联动双墩镇核实处理。经核实,发现该占道经营问题有以下几个特点:一是非工作时间段问题多。摊贩主动避开管理人员的正常工作时间,而是集中在管理人员相对较少的在非工作时间段。二是占道经营的品种多。经营范围五花八门,以小吃、水果、日用品、小饰品为主,另有少数贩卖衣物、玩偶等。三是摊贩的机动能力强。绝大部分都使用电动小三轮、微型面包车、小汽车、农用小卡车为交通和经营工

具,机动能力强,离场速度快。

对此,经双墩镇研究,制定出以下长效治理方案:一、城管执法部门全天候对进行不间断巡查,不定时清理整治;二、合理调配队员成立夜间督查组,加强夜间巡查力度;三、严管重罚此类占道经营现象,对不听劝导的摊贩进行相关行政处罚。

同时,双墩镇城管部门负责人表示希望通过“12345”热线,构建与群众沟通交流的平台,直面群众的诉求,及时解决和处理群众关注的城市管理的热点问题,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。经12345热线回访来电人,来电人表示满意,希望城管部门能保持长效治理,加强巡查。

县粮食局及时为民解惑,获群众理解

10月11日,下塘镇北店村村民向12345热线来电反映,下塘粮站不收农户的水稻,只收商贩的水稻,导致农户只能低价卖给商贩,对此不满,望主管部门能够及时协调处理,以保障农民的权益。

县粮食局接到投诉后,立即安排工

作人员进行调查处理。经了解,粮食最低收购价收购执行政策是由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农业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中储粮总公司六部委制定。今年,稻谷具体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(GB1350)执行,最低收购价为每50公斤120元。2018年,长丰县域内参与稻谷最低收购价收购的企业共8家。目前,各收购站(站)点已做好稻谷收购前的准备工作,待上级收购通知下达后,县粮食局及时在粮食局网站发布收购讯息。因稻谷最低收购价未启动,下塘粮站(合肥直属库)是自行参与市场价收购稻谷,因而群众未能理解。10月12日上午,县粮食局及时安排工作人员联系来电群众,告知稻谷收购政策,给予耐心解释。县12345热线回访群众时,群众表示理解,并向热线表示了深深的感谢。



组稿: 凌骏 刘明洋 檀七云 王莉 邹璇

医保政策新变化 群众获得感满满

金秋十月,2019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工作开始啦!往年的缴费方式是居民在所在村居或社居委购买,在网络信息普及的新时代,今年医保缴费有所不同哦,在基本医疗补偿比例上也

有所提升,减轻了群众就医负担。一、多种医保缴费方式,方便群众随时参保。2019年起我县参保在原有群众到村(居)委会现金缴费的基础上新增微信缴费方式,群众可在微信医保公众号上足不出户完成医保缴费续保工作。

二、一周岁以内的新生儿,可凭户口本在户籍所在地街道、乡镇为民服务中心办理,自出生之日起三个月内办理新生儿参保手续的,从其出生之日起开始享受居民医保待遇;退役士兵、刑满释放人员、持有精神障碍患者救助卡的精神障碍患者、无法办理户籍的一周岁以内的新生儿等可在当地医

保中心办理。

三、基本医保补偿比例提升,减轻群众就医负担。2019年调整后的基本医保报销比例为:参保居民在一级医院(含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)、二级医院、三级医院、省属三级医院住院治疗的,起付线分别下调为:200元、400元、600元、1000元,基金支付比例分别为90%、85%、80%、75%。年度基本医保基金封顶提高至30万元/人;生育保险定额补助提高至1200元。

大病保险起付线为1.5万元。其中,医疗救助对象大病保险起付线为0.5万元;一个年度内,个人负担的合规医疗费用累计超过大病保险起付线的,分段按比例报销:5万元(含)以下的60%、5万元至10万元(含)的70%、10万元至20万元(含)的75%、20万元以上的85%;医疗救助对象分段支付比例分别提高为65%、75%、80%、90%。

坚守岗位,连接24小时不间断热线

——县长热线办做好国庆期间值班工作

为迎接国庆到来,做好应急值班工作,保证12345政府热线的畅通,县长热线办提前做好国庆期间值班工作。

每逢节日,当人们一起欢聚、共同出游时,长丰县12345热线办仍旧会灯火通明,并不时有一阵阵的急促的电话响声。在这样的节日里,我们坚守的是我们承诺的24小时不间断的热线,是群众需要我们时,第一时间接通的电

话。

县长热线办人员享受不到个人小家的团圆,但是却感受到为群众服务的快乐;体会不到阖家团圆的幸福,却获得了为千万家庭保驾护航的职业荣誉……在这里,我们唯有热线做伴……多年来,县长热线办实行全年无节假日、无休息日、全天候24小时值班,用认真的值守打造不休息的政府热线,保障全县人民安度国庆。

水湖镇伍岗安置小区项目重新立项项目建议书审批前公示

发布部门:长丰县发改委

公示期间:从2018年10月15至2018年10月19日

分类:县级政府审批的投资项目审批前

现将长丰县水湖镇伍岗安置小区重新立项项目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,如有意见和建议,请向长丰县发改委反映,反映方式以来人或署名来信。联系电话:0551-66671165

项目基本情况: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水湖镇伍岗村,项目地点东至规划丰峡路,西临规划淮南南路道

路,北接南二环路,南至丰安东路。项目分为A、B两个地块,规划总用地面积约350亩。本工程项目由住宅、商业及社区配套用房(含地下车库及幼儿园)组成。项目拟建建筑面积约63.5万平方米(含地下室);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43万平方米,居住总户数约4050户;商业及社区配套用房面积约4万平方米,地下建筑面积约16.5万平方米。项目总投资约218147.81万元。

主办科室:长丰县发改委行政审批科(北部服务中心发改委窗口)

邮政地址:长丰县水湖镇南一环政务服务中心二楼

水湖镇阮巷安置小区重新立项项目建议书审批前公示

发布部门:长丰县发改委

公示期间:从2018年10月15至2018年10月19日

分类:县级政府审批的投资项目审批前

现将长丰县水湖镇阮巷安置小区重新立项项目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,如有意见和建议,请向长丰县发改委反映,反映方式以来人或署名来信。联系电话:0551-66671165

项目基本情况:位于长丰县水湖镇阮巷村,项目分为A、B和C、D四个地块;A、B、地块位于祥湖路两侧,南至长新路,北至双墩路,西至繁湖大道,东至

罗塘路;C、D地块位于罗塘路两侧,北至松林路,西至祥湖路,南至康体路。规划用地面积约240亩,工程项目由住宅、商业及社区配套用房(含地下车库及幼儿园)组成。本项目拟建建筑面积约43万平方米(含地下室);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30.5万平方米,居住总户数约2850户;商业及社区配套用房面积约2万平方米,地下建筑面积约10.5万平方米。项目总投资约为161701.5万元。

主办科室:长丰县发改委行政审批科(北部服务中心发改委窗口)

邮政地址:长丰县水湖镇南一环政务服务中心二楼

长丰县北水南调西线(杨湾电灌站技改及输水渠道综合治理)工程项目建议书审批前公示

发布部门:长丰县发改委

公示期间:从2018年10月15至2018年10月19日

分类:县级政府审批的投资项目审批前

现将长丰县北水南调西线(杨湾电灌站技改及输水渠道综合治理)工程项目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,如有意见和建议,请向长丰县发改委反映,反映方式以来人或署名来信。联系电话:0551-66671165

项目基本情况:项目位于长丰县庄墓镇、义井乡、杨庙镇。项目包括(1)清

淤疏浚工程:清淤疏浚干渠总长33.55km;(2)护岸工程:护岸总长度23.15km;(3)防洪闸工程:改建防洪闸1座;(4)灌溉泵站拆除工程;(5)渠系建筑物:改建节制闸6座,电灌站2座,农用桥14座,涵洞11座;(6)配套建筑工程;(7)渠顶道路硬化26.08km;(8)管理设施配套等。项目总投资28452.93万元。

主办科室:长丰县发改委行政审批科(北部服务中心发改委窗口)

邮政地址:长丰县水湖镇南一环政务服务中心二楼

水湖镇丰峡新村安置小区项目建议书审批前公示

发布部门:长丰县发改委

公示期间:从2018年10月15至2018年10月19日

分类:县级政府审批的投资项目审批前

现将长丰县水湖镇丰峡新村安置小区项目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,如有意见和建议,请向长丰县发改委反映,反映方式以来人或署名来信。联系电话:0551-66671165

项目基本情况:项目位于长丰县水湖镇公交停保场南侧。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13034.74平方米(约19.55亩),总建筑面积为12960平方米,基底面积4320平方米,36套,容积率0.99,建筑密度33.1%。项目总投资1800万元。

主办科室:长丰县发改委行政审批科(北部服务中心发改委窗口)

邮政地址:长丰县水湖镇南一环政务服务中心二楼